

漯河市公安局购买保安服务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漯河市公安局购买保安服务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漯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 年 5 月 14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漯采磋商采购-2025-43 号
- 2、项目名称：漯河市公安局购买保安服务项目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预算金额：1296000.00 元

最高限价：1296000.00 元

5、采购需求：

- （1）采购内容：漯河市公安局购买保安服务（详见采购需求）
- （2）服务质量：合格，全面满足采购人要求；
- （3）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4）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5）该项目所属行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6、合同履行期限：一年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项目执行支持中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政策，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政

府采购品目清单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根据财库【2020】46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按规定格式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大型企业及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企业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其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响应处理。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须具有公安部门颁发年审合格的《保安服务许可证》。(河南省外企业无需年审的请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或情况说明)。省外企业需提供《跨区域提供保安服务备案证明》材料。

3.2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注：所有证照均应在有效期内，证照如需年检的、应为经年检有效的证照，以上中“近”、“前”指距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如不满足要求属无效投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5年5月1日00:00至2025年5月13日00:00(北京时间)

2. 地点：漯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

3. 方式：有意参加投标的供应商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完成企业注册和 CA 数字证书认证办理后，持 CA 登录“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下载磋商文件等，方可参加投标。凡未按本公告规定下载磋商文件的，投标无效。

4.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时间：2025 年 5 月 14 日 09 点 30 分前（北京时间），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将已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上传，并确定已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保存上传成功。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拒收；

2. 地点：漯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5 年 5 月 14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漯河市市民之家五楼开标室 507（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持 CA 证书完成系统签到，并到达市民之家五楼参与磋商活动）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期限

本次竞争性磋商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漯河市政府采购网》、《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同时发布，其他网站转载只供参考，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中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证书等内容，应在企业信息库中进行上传登记，并及时对企业信息库的相关内容进行补充、更新。

2、“企业注册和 CA 数字证书认证办理”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下载中心”专区的相关说明。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漯河市公安局

地 址：漯河市黄河路与黄山路交叉口

联 系 人：王先生

电 话：0395-5860618

2. 集中采购机构信息

名 称：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 址：漯河市市民之家 5 楼

联 系 人：刘先生

联系方式：0395-296999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刘先生

电话： 0395-2969995